

方有权求乙方清退，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，乙方应子甲方经济赔偿。

第十一章 附则

第二十二條：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同意后可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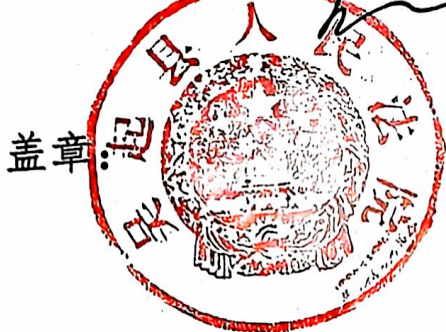
第二十三條：本合同一式三份，签字生效后甲乙双方各持一份，上报主管部门备案一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第二十四條：本合同执行期间，如遇人为不可抗拒因素，(指无法控制，不可预见及不能避免的自然灾害事件)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，双方按有关法律规定及协商处理。

第二十五條：合同期满后，双方若续签合同，应在合同期满20天之内向对方提出书面意见。

第二十六條：本合同从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订之日起生效

甲方代表：(签字)



乙方代表：(签字)



签订日期：2024. 1. 1